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摘要

（2014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3 年 3 月 1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59 号文）核准，进行募集。本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投资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存在因市场交易量不足而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为现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无法支付到期本息的信用风险，可能影响基金资产变现能力，造成基金资产损失。本基金管理人将秉承稳健投资的原则，审慎参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严格控制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收益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投资人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11月13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5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8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14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27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27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27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28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28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30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30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30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36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37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39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 1、名称：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8层
- 3、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8层
- 4、法定代表人：竇玉明
- 5、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 6、成立日期：2006年7月19日
- 7、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 8、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6]102号
- 9、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 10、电话：021-68609600
- 11、传真：021-33830351
- 12、客户服务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 13、注册资本：1.88亿元人民币
- 14、股权结构：

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简称UBI）出资6,58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5%；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64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
北京百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64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94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
竇玉明出资921.2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9%；
刘建平出资921.2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9%；
周蔚文出资770.8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1%；
许欣出资770.8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1%；
陆文俊出资376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

上述九个股东共出资18,800万元人民币。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窦玉明先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本科、硕士，美国杜兰大学 MBA，中国籍。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民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基金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Marco D' Este 先生，意大利籍。现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布雷西亚农业信贷银行（CAB）国际部总监，联合信贷银行（Unicredit）米兰总部客户业务部客户关系管理、跨国公司信用状况管理负责人，联合信贷银行东京分行资金部经理，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UBI）机构银行业务部总监，并曾在 Credito Italiano（意大利信贷银行）圣雷莫分行、伦敦分行、纽约分行及米兰总部工作。

卢树奇先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研究生，中国籍。现任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总监，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天津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

刘建平先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中国籍。现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北京大学助教、副科长，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副处长，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David Youngson 先生，英国籍。现任 IFM（亚洲）有限公司创办者及合伙人，英国公认会计师特许公会-资深会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安永（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及英国伯明翰，伦敦）审计经理、副总监，赛贝斯股份有限公司亚洲区域财务总监。

郭雳先生，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国际经济法），美国哈佛大学法学硕士（国际金融法），美国南美以美大学法学硕士（国际法/比较法），中国籍。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院长助理，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美国康奈尔大学法学院客座教授。

周皓先生，美国杜克大学经济学博士，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和经济学学士，美国籍。现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教授，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风险分析部高级经济学家，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

学院和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访问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唐步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籍。21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历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部总监、监察部总监，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廖海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籍。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博士后。历任深圳市深华工贸总公司法律顾问，广东钧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美国纽约州 Schulte Roth & Zabel LLP 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

黎忆海女士，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中国籍。南开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历任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员，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员。

黄峰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兼信息技术部总监，中国籍。北京大学信息科学中心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历任中再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部主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微软全球技术中心工程师。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窦玉明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籍。简历同上。

刘建平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籍。简历同上。

周蔚文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管投资副总经理，兼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1年5月起至今）、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1年8月起至今），中国籍。北京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15年以上证券及基金从业经验。历任光大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富国天合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06年11月起至2011年1月），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3月起至2014年1月）。

许欣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管市场副总经理，中国籍。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12年以上基金从业经验。历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销售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总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黄桦先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中国籍。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23年以上证券及基金从业经验。历任上海爱建信托公司场内交易员，上海万国证券公司部门经理助理、部门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部门经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助理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信息技术部总监，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苟开红女士，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国籍。特许金融分析师（CFA），企业管理专业博士，9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市场财经部高级业务经理，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亚商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华泰资产管理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部总监。现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事业部负责人、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9年10月9日起至今）、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1年2月10日起至今）、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5月14日起至今）、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21日起至今）。

5、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进行基金投资管理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由总经理刘建平、分管投资副总经理周蔚文、事业部负责人周蔚文、苟开红、陆文俊、刁羽、曹剑飞，研究部总监卢纯青组成。其中总经理刘建平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的情况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018,545,827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70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4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380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4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2005、2007、2009、2010、2011、2012年六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审阅后，2013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七次通过ISAE3402（原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

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

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等有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关联投资限制、基金管理人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管理人选择存款银行、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证券、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对上述事项的监督与核查中发现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投资运作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上述监督内容的约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整改，整改的时限应符合法规允许的投资比例调整期限。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向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并改正。在规定时间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改正，如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通知期限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管理人应配合和协助基金托管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对基金业务执行核查。对基金托管人发出的书面提示，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并改正，或就基金托管人的疑义进行解释或举证；对基金托管人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监督报告的事项，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重大违规行为，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对方根据本托管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或采取拖延、欺诈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基金托管人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基金托

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直销机构：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8层

联系人：袁维

电话：021-68609602

传真：021-68609601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lcfunds.com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lcfunds.com

（二）代销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查樱

电话：010-66108608

传真：010-66107571

客服热线：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张静

电话：010-66215533

传真：010-66275154

客服热线：95533

网址：www.ccb.com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客服热线：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张作伟

电话：021-58766688

传真：021-58798398

客户热线：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 27F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电话：021-38637673

传真：0755-82080387

客服热线：95511-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60141

客服热线：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7、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孔晓君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25-84579938、025-84579778

客服热线：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热线：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9、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202

传真：010-64482090

客服热线：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0-22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夏中苏

电话：0591-38507869

传真：0591-38507538

客服热线：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11、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尹伶

电话：010-66045152

传真：010-66045518

客服热线：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www.jjm.com.cn

1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热线：95525、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3、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57 号 7-8 层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57 号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96326

传真：010-88085195、010-88085265-8191

客服热线：0591-96326

网址：www.hfzq.com.cn

1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 至 6 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 至 6 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062

传真：010-66568704、010-66568532、010-66568640

客服热线：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5、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23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王霖

电话：0531-68889118

传真：0531-68889093

客服热线：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1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联系人：高夫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服热线：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1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王立群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0707、021-63410627

客服热线：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8、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国元证券

法人代表：蔡咏

联系人：李飞

电话：0551-62207323

传真：021-38670767

客服热线：95578、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1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798

传真：021-38670798

客服热线：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2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安联大厦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张晨

电话：021-66581727

传真：010-66581721

客服热线：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s.com.cn

2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传真：010-63081173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2、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刘然

电话：021-68761616-8259

传真：021-68761616

客服热线：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2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张于爱

电话：010-60836030

传真：0755-83025625

客服热线：95558

网址：www.citics.com

24、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联系人：戴莉丽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10-60836221

客服热线：021-63340678

网址：www.ajzq.com

25、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人：马贤清

电话：0755-83025500

传真：0755-83025625

客服热线：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n

26、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13

传真：0532-85022301

客服热线：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27、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人：张煜

电话：023-63786433

传真：023-63786477

网址：www.swsc.com.cn

28、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江南大道 588 号 恒鑫大厦 19、20 楼

办公地址：中国浙江省杭州市江南大道 588 号 恒鑫大厦 19、20 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李珊

电话：0571-96598

客服热线：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29、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大厦21楼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大厦21楼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邓鹏怡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服热线：0931-4890100、0931-4890619、0931-4890618

网址：www.hlzqgs.com

30、民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法人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电话：400-889-5618

传真：010-66553216

客服热线：400-889-5618

www.e5618.com

31、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黄恒

电话：010-58568235

传真：010-58568140

客服热线：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32、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2601555

传真：0512-62938812

客服热线：400-860-1555

网址：www.dwzq.com.cn

3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3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热线：4006-788-887

众禄基金销售网：www.zlfund.cn

基金买卖网：www.jjmmw.com

34、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热线：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热线：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3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98-7019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热线：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热线：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8、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25 楼 C 区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68419822

传真：021-68419822-8566

客服热线：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39、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088-8802

客服热线：400-888-6661

网址：www.myfp.cn

40、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法定代表人：李晓涛

电话：0571-88920810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热线：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联系人：朱立元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俞伟敏

经办会计师：单峰 俞伟敏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可转换债券、银行存款和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策略，投资于价值型上市公司股票或固定收益类资产，注重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增值。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美林投资时钟理论按照经济增长与通胀的不同搭配，将经济周期划分为四个阶段：

1、“经济上行，通胀下行”构成复苏阶段，此阶段由于股票对经济的弹性更大，其相对债券和现金具备明显超额收益；

2、“经济上行，通胀上行”构成过热阶段，在此阶段，通胀上升增加了持有现金的机会成本，可能出台的加息政策降低了债券的吸引力，股票的配置价值相对较强，而商品则将明显走牛；

3、“经济下行，通胀上行”构成滞胀阶段，在滞胀阶段，现金收益率提高，持有现金最明智，经济下行对企业盈利的冲击将对股票构成负面影响，债券相对股票的收益率提高；

4、“经济下行，通胀下行”构成衰退阶段，在衰退阶段，通胀压力下降，货币政策趋松，债券表现最突出，随着经济即将见底的预期逐步形成，股票的吸引力逐步增强。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分析，研判经济周期在美林投资时钟理论所处的阶段，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确定权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和现金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进行实时动态调整。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经济结构优化、产业结构升级或技术创新过程中价值型上市公司的投资机会。

本基金将分析各行业上市公司的估值指标（如 PE、PB、PEG 等）、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主要是净资产收益率和资产负债率），从各行业中选择价值低估、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上市公司，作为本基金的备选股票。

同时，本基金还将通过分析备选股票所代表的上市公司的资产收益率、固定资产周转率、存货及应收账款周转率等变量的时间序列来评估其投资价值。

三、债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久期偏离、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等积极的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1、久期偏离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等方面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预测利率的变化趋势，从而采取久期偏离策略，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调整组合久期。

2、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将根据对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的变化情况的判断，适时采用哑铃型或梯型或子弹型投资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便最大限度的避免投资组合收益受债券利率变动的负面影响。

3、类属配置

类属配置指债券组合中各债券种类间的配置，包括债券在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间的分布，债券在浮动利率债券和固定利率债券间的分布。

4、个券选择

个券选择是指通过比较个券的流动性、到期收益率、信用等级、税收因素，确定一定期限下的债券品种的过程。

四、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管理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金融机构人民币三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收益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2014年第3季度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37,463,829.32	60.16
	其中：股票	537,463,829.32	60.1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000,000.00	15.1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3,219,562.79	19.39
8	其他资产	47,665,631.27	5.34
9	合计	893,349,023.38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7,713,104.52	4.34
B	采矿业	14,337,440.00	1.65
C	制造业	417,720,823.67	48.1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110.00	—
E	建筑业	8,950,591.50	1.03
F	批发和零售业	17,479,074.00	2.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166,640.00	1.4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583,931.56	1.56
J	金融业	2,574,000.00	0.30
K	房地产业	6,721,466.13	0.7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208,647.94	0.7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37,463,829.32	61.90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64	新华都	1,304,000	10,810,160.00	1.24
2	002157	正邦科技	1,043,270	10,672,652.10	1.23
3	600028	中国石化	1,920,000	10,176,000.00	1.17
4	002026	山东威达	925,417	9,550,303.44	1.10
5	600132	重庆啤酒	587,500	9,541,000.00	1.10
6	002136	安纳达	795,000	9,150,450.00	1.05
7	600540	新赛股份	960,000	8,745,600.00	1.01
8	300130	新国都	241,802	8,680,691.80	1.00
9	002004	华邦颖泰	439,988	8,522,567.56	0.98
10	300076	GQY视讯	408,000	8,323,200.00	0.96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管理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上市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啤酒，代码：600132）于2013年12月27日发布公告称其于2013年12月26日收到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发出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告知书》、《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和《排污费补缴通知书》。根据《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告知书》和《环境保护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调查认定公司所属北部新区分公司在2009年2月至2013年5月期间违法排放污水共计1,517,141吨，并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74条之规定对本公司做出改正环境违法行为、追缴违法排放污水

所应缴纳的排污费及处以应缴纳排污费数额二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

公司于2014年1月1日发布《关于收到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四条的有关规定，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决定对本公司予以以下行政处罚：1、立即改正环境违法行为；2、处应缴纳排污费二倍罚款24,948,000元。

本基金有关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在被收到告知书后立即发布若干公告详细披露了以上情况，并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整改意见实施整改措施，成立整改项目组，开展自我审核，下发“环保行动计划指南”文件，提升环保管理意识，加大环保资金投入，加强环保知识与技能培训。本基金经过认真研究，认为公司有主动改正错误的态度，且通过上述整改措施，北部新区分公司的污水排放已完全符合相关排放标准，上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情况对公司北部新区分公司的生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因此不会显著影响公司未来的投资价值。

本基金投资的上市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代码：600028）于2014年1月13日发布公告称2013年11月22日凌晨，公司位于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东黄复线原油管道发生破裂，导致原油泄漏，部分原油漏入市政排水暗渠。当日上午10点25分，市政排水暗渠发生爆炸，导致周边行人、居民、抢险人员伤亡的重大事故。本次事故共造成62人死亡，136人受伤。公司对遇难者表示沉痛的悼念，对受伤人员及家属表示深切的慰问。公司决定将每年11月22日作为中国石化安全生产警示日，以告慰逝者，警示后人。本次事故发生后，公司及时进行抢险、搜救、清理和善后处理工作，积极配合国务院事故调查组进行相关分析调查，同时调整生产运行，努力减少本次事故对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国务院对山东省青岛市“11.22”中石化东黄输油管道泄漏爆炸特别重大事故调查报告作出批复，同意国务院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处理结果，认定是一起特别重大责任事故；同意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建议，对中国石化及当地政府的48名责任人分别给予纪律处分，对涉嫌犯罪的15名责任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根据国务院事故调查组的统计，本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75,172

万元，公司将承担其相应赔偿责任。相关资金主要来自中国石化在以前年度积累的安全生产保险基金和公司向商业保险公司投保的商业巨灾保险的保险理赔资金。

本基金有关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本基金经研究认为，在事故发生后公司及中国石化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服从国务院事故调查组对本次事故责任的认定，并接受对相关责任人员的处理决定，并且全力配合当地政府做好事故善后工作，全面排查整改油气管网等各类隐患，牢记血的教训，举一反三，堵塞管理漏洞，完善各项制度。本基金经过认真研究，认为公司在事故发生后有主动改正错误的态度，且公司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2014年公司适逢国企改革和油气改革的双重利好因素推动，具备未来的投资价值。

其余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0,765.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7,940.38
5	应收申购款	47,346,925.7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7,665,631.27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5 月 14 日，基金业绩截止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 5. 13-2013. 12. 31	6.00%	0.48%	2.70%	0.01%	3.30%	0.47%
2014. 1. 1-2014. 6. 30	8.02%	1.10%	2.05%	0.01%	5.97%	1.09%
2014. 1. 1-2014. 9. 30	35.85%	1.01%	3.10%	0.01%	32.75%	1.00%
2013. 5. 13-2014. 9. 30	44.00%	0.81%	5.87%	0.01%	38.13%	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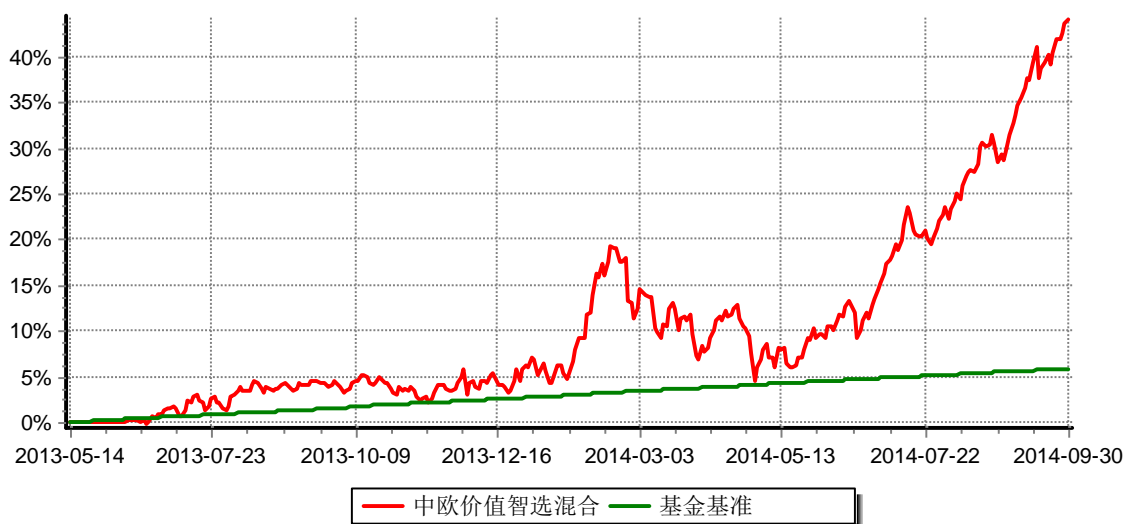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wind

2.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5月14日至2014年9月30日）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wind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5月14日，建仓期为2013年5月14日至2013年11月13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

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并依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4月12日刊登的《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一、“重要提示”部分

增加了“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2014年11月13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的描述。

二、“释义”部分

更新了《运作办法》在招募说明书中的释义。

三、“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相关信息。

四、“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五、“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更新了代销机构的信息。

2、更新了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联系人及经办会计师的信息。

六、“九、基金的投资”部分

1、更新了“五、投资决策”的内容。

2、更新了“九、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

日。

七、“十、基金的业绩”部分

更新了整章的信息，包括“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

八、“二十二、其它应披露事项”部分

更新了自2014年5月14日至2014年11月13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以下为本基金管理人自2014年5月14日至2014年11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网站的公告。

序号	公告事项	披露日期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名称变更等事项的公告	2014. 5. 15
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2014. 6. 9
3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4年第1号）	2014. 6. 27
4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14年第1号）	2014. 6. 27
5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4. 7. 1
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14年6月30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公告	2014. 7. 1
7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2014. 7. 5
8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锡业股份”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2014. 7. 15
9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第2季度报告	2014. 7. 21

10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龙证券开展的申购和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14.8.8
11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2014.8.27
12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4.8.27
13	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4.10.25

上述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7日